

世新大學教務處 公告

日期：106 年 3 月 1 日

文號：教字第 3150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06 學年度各學系學生辦理轉系、組事宜。

依據：世新大學學生轉系辦法及各學系、組申請條件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 106 學年度各學系學生申請轉系、組，訂於 4 月 7 日至 4 月 13 日辦理。
- 二、請按照學生轉系辦法及各學系、組申請條件，於規定期限內至相關學系、組(原學系、組及擬轉入學系、組)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各學系、組轉系名額、條件公佈於後。
- 三、各學系、組轉入年級名額訂定後，仍可不足額錄取；申請轉入人數如超過各系、組訂定名額時，各學系、組得彈性增列錄取名額，惟以不超過該學系、組原核定新生名額連同教育部分發新生名額二成為限。
- 四、保送升學之離島地區學生不得申請轉系、組，惟情況特殊報經原保送之地方政府同意者不在此限；原住民專班就讀期間，不得申請轉出本專班，如遇特殊情況，經教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。
- 五、分發陸生申請轉系(組)，須於教育部當學年度核定得招收陸生之系、組範圍內辦理。
- 六、各學系核准轉系、組學生名單，預定為 5 月 5 日公告於各學系及教務處(註冊業務)網頁。